

嶺東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註冊須知

※請各位同學詳細閱讀本須知，以免影響就學權益※

■ 註冊費用繳費截止 103 年 2 月 9 日(星期日) ■ 開學日：103 年 2 月 10 日 (星期一)

若需辦理【重補修費用】貸款的同學，請務必於 2 月 25 日至教務組申請重補修費用繳費單據

開學前應辦註冊繳費事項 (自 103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 月 9 日止)

重要事項	辦理日期	洽詢單位	注意事項
註冊繳費單列印	1 月 13 日起	出納組 1842 1843	1. 學校總機：04-23892088 2. 註冊繳費單請自行於元大銀行網站下載列印(網址 http://school.yuantabank.com.tw)。 3. 列印問題請連絡：元大台中分行王先生 04-23020222、出納組 1842、1843 或教務組 2631、2632。
註冊費用繳費期間	1 月 13 日至 2 月 9 日止		1. 請同學務必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，自行列印註冊繳費單，並至全省元大銀行各分行、郵局、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)或利用 ATM、使用信用卡繳款(限註冊繳費單未修改異動之學生)。
註冊費用繳費截止(註冊日)	2 月 9 日	教務組 2621 2631	2. 信用卡繳款限註冊繳費單未修改異動之學生。 3. 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(第 2 聯)」於開學日攜至學校繳交辦理註冊。 4. 註冊繳費單及學生會費繳費單所列費用不含書籍費。 ※臨櫃繳費者，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」須蓋銀行戳章；ATM 繳費及信用卡繳款者，請於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」簽名、註明匯款日期及聯絡電話後繳回。 ※信用卡繳費者亦可於信用卡繳費平台(www.27608818.com)【查詢繳費進度】列印繳費證明)
就學貸款	1 月 15 日起至 2 月 10 日	學務組 2641 2642 2651	1. 辦理全額貸款者，仍須列印註冊繳費單並繳交網路使用費 290 元，始完成註冊繳費程序。 2. 辦理就貸同學請上臺銀入口網站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。(網址 https://sloan.bot.com.tw)並至台灣銀行對保。(對保手續每學期均需辦理) 3. 新申請貸款或貸款金額有異動者，請先至台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後再至進修部學務組換單繳費。 4. 「就學貸款申請書」及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收據影本」於開學到校由班代收齊繳至學務組，未繳件者視同未完成貸款手續。 5. 若有問題歡迎於上班時間來電洽詢。本校進修部寒假服務時間公布於進修部網頁【最新訊息】
就學減免	1 月 15 日起至 2 月 10 日	學務組 2641 2642 2651	新申請就學減免或減免金額有異動者，請備齊所有減免相關證明文件至進修部學務組辦理
班級課表查詢	1 月 22 日 8 時起	教務組 2621 2631	1. 網址： http://course.ltu.edu.tw 2. 各學制用書請於 1 月 24 日後，至進修部教務組網站查詢。
休學申辦	1 月 23 日至 2 月 9 日止 (本階段休學，免繳費用)	教務組 2621 2631	1. 依教育部「大專院校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 2. 請注意：開學後辦理休學者，須先完成註冊繳費，方可休學；否則以退學論。 3. 1 月 27 日至 2 月 4 日 全校行政人員休假，請勿於此段時間到校辦理休學手續。
各學制延修生選課註冊	2 月 5 日至 2 月 9 日 (若需辦理【重補修費用】貸款同學，請務必於 2 月 25 日至教務組申請重補修費用繳費單)	教務組 2621 2631	1. 選課系統網址： https://course.ltu.edu.tw 2. 請依規定期限上網選課，並於【加退選課】階段選課確定後，列印選課確認單並至教務組領取註冊程序單。 3. 加選課程繳費自 2 月 27 日起至 3 月 4 日止自行於元大銀行網站下載註冊繳費單，可至元大銀行臨櫃繳款、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)或利用 ATM、使用信用卡繳款(限重補繳費金額未修改異動之學生)。
開學後應辦註冊繳費事項 (自 103 年 2 月 10 日起)			
重要事項	辦理日期	洽詢單位	注意事項

開學	正式上課	2 月 10 日	教務組 2621 2631	<u>開學即正式上課</u> ，請同學依課表準時到課，並繳回繳費單據。
統一辦理班級事項	繳交繳費證明及學生證核章	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止	教務組 2621 2631	1. 請班代於 2 月 10 日晚上 18:20 至 <u>進修部教務組(行政大樓 1 樓)</u> 領取「註冊資料袋」，依規定期限完成辦理事項。 2. 同學請攜帶「學生證」及已繳費之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」到校繳交。 3. 請班代以班級為單位，依座號收齊「註冊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」、「學生證」連同『註冊資料袋』，繳至教務組並加蓋學生證註冊章。 4. <u>已註冊之學生證，加蓋教務組章戳即為正式在學證明，請同學自行影印後至教務組辦理。</u>
	繳交就學貸款申請書	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止	學務組 2641 2642 2651	請班代依座號收齊貴班申辦就學貸款文件 (1)台灣銀行對保完成之「就學貸款申請書學校存查聯」 (2)「註冊繳費單收據影本」，並以班為單位繳至學務組；未交台銀保單者視同未完成貸款手續，並依規定繳回學費。
個人選辦事項	繳交各項就學減免證明及收據	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止	學務組 2642 2651	申請減免同學請將「全戶戶籍謄本」及「註冊繳費單收據學生聯正本」親自繳至學務組辦理。
	就學補助資料	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止	學務組 2641 2642 2651	弱勢學生就學補助同學之「註冊繳費單收據學生聯正本」，親自繳至學務組。
	各學制在校生加退選課	2 月 10 日起至 2 月 23 日 (若需辦理【重補修費用】貸款同學，請務必於 2 月 25 日至教務組申請重補修費用繳費單)	教務組 2621 2631 各系所	1. 選系統網址:https://course.ltu.edu.tw，加退選相關注意事項請詳閱選課系統之「最新公告」。 2. 未於加退選課程期限內完成加退選課者，逾期不得再辦理。 3. 加選課程繳費自 <u>2 月 27 日至 3 月 4 日止</u> 自行於元大銀行網站下載重補修繳費單，可至元大銀行臨櫃繳款、超商（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）或利用 ATM、使用信用卡繳款(限重補繳費金額未修改異動之學生)。 4. 各系所聯絡電話請至本校網頁查詢。 5. 跨部、跨系選課 2 月 10 日起至 2 月 14 日截止申請。
	輔系雙主修申請	2 月 10 日至 2 月 21 日止	教務組 2621 2631	請同學至進修部教務組領取申請表，並於加退選課期間完成選課。
	成績更正申辦	2 月 10 日至 2 月 14 日止	授課教師	同學對上學期成績有疑問，可向任課老師查詢。如有錯誤，可於期限內請老師提出成績更正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交通停車	汽 車	2 月 10 日起	總務組 2671	1. 停車券至總務組購買。 2. 開學當日起， <u>憑停車券進入停車場</u> 3. 停車券一本 10 張，收費 300 元。
	機 車	2 月 10 日至 2 月 21 日		1. 請各班總務幹事於 2 月 21 日前將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學生機車停車證申請表」及停車證費用(每證\$200 元), 送至總務組(行政大樓一樓)統一辦理繳費領證。 2. 2 月 24 日開始驗證。
注意事項	補註冊截止日	2 月 24 日	教務組 2621 2631	1. 依學則規定，學生應依規定日期親自到校辦理開學事項，如因重病或特殊事故可檢具證明文件，於事前請假核准者，得延期至補註冊截止日。 2. <u>補註冊截止日前仍未完成註冊手續者應令退學。</u>
	休學申辦	2 月 10 日起 (本階段休學，依規定須先註冊繳費，方可辦理休學；否則以退學論)	教務組 2621 2631	1. 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」規定，註冊日前申請休退學者免繳學雜費；開學日(含)後而未逾學期 1/3 申請者，學費、雜費退還 2/3；開學日(含)後逾學期 1/3，而未逾學期 2/3 申請者，學費、雜費退還 1/3；開學日(含)後逾學期 2/3 申請者，所繳各費，不予退還。 2. 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」請至本校首頁學雜費資訊專區或連結教育部網站(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FL046293)查詢。

■倘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來電各承辦單位洽詢，(本校總機 04-23892088 轉各承辦單位分機)

■本校寒假上班時間如下：

103 年 1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至 1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上班時間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。

103 年 2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至 2 月 7 日(星期五),上班時間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。

※ 1 月 27 日至 2 月 4 日 全校行政人員休假，請勿於此段時間到校辦理休學手續。